

阳山县小江镇人民政府

关于注销阳山县小江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事业单位的通知

镇属各部门：

根据《中共阳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<关于阳山县小江镇政府专职消防队清理规范意见的复函>》（阳机编办函〔2025〕19号）文件，注销阳山县小江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事业单位。

阳山县小江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4日